

2021TiC100 社會創新實踐家

遴選辦法



◆主辦單位 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



◆贊助單位 研華文教基金會



◆合作單位



◆ 目標

引領社會創業行動力、育成團隊經營持續力、促進社會改變影響力

◆ 簡介

TiC100 社會創新實踐家自 2012 年來從社區、社會議題到科技社會創新加入，在社會創業這條路上八年來共有八百多個社會創業計畫及三千多人參與，共 54 組優勝團隊，近年也同步連結了聯合國永續發展 SDGs 目標。在 2020 年參與的社會創業團隊在聯合國永續發展 SDGs 前五名受關注的項目分別為：11. 永續城市、8. 就業與經濟成長及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3. 健康與福祉及 4. 教育品質。2020 年社會創新實踐家入圍複選團隊登上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的社會創新平台，團隊們獲得各界關注與合作機會，團隊計畫的點閱率達 8 萬多次，並獲得相關投資機會。優勝團隊在媒合交流會平台向產學家分享產品與服務合作機會，給予團隊實質上的支持，也和中部新創團隊進行橫向交流之創新合作。

我們感受到了台灣社會創新創業的希望與力量，2021 年我們會持續透過政府平台及產學企業連結，讓更多實質力量一起支持社會創新團隊們在實踐的路上。



◆ 選拔流程



◆ 主題

一、社區創生

以國內外鄉鎮或社區為標的，由內而發展或是由外部到當地深根，從社區中尋找創新創業機會，為鄉鎮及社區成員帶入在地經濟。

二、社會議題

以社會中普遍化存在之公共議題（如貧窮、弱勢、身障、環境、教育等、等等...），非以社區為標的，從議題的活動參與中尋找到創新創業機會，為組織建立永續經營。

三、科技社會創新

以科技技術與創新方式解決社會問題之社會創業團隊。

◆ 報名資格

一、團隊成員最少2人，上限5人。

二、團隊需年滿18歲之學生或社會人士皆可，不限國別。

三、每位參賽者限參加一隊。

四、如團隊成員在競賽期間皆為學生，團隊可自由再邀請一位業師參賽，業師除學生外，其職業不限，每位業師最多指導兩個參賽團隊。

五、新的提案計畫或正在進行中的社會創業團隊皆可報名參加，依競賽辦法同步進行各階段相關作業繳交。進行中的社會創業團隊，報名提案時，內容需包含已進行的創業簡介，並可在本競賽時間內（2021/01/01-2021/06/30）持續執行。

六、2015~2020年TiC100社會創業競賽之決選得獎計畫除外。

◆ 獎項與資源

一、團隊育成

1. 報名團隊經評審選拔出 20~30 隊優秀計畫，進入複選階段。
2. 入圍複選團隊進行社會創新平台發布後評選，從中選拔出 10~15 隊入圍決選，並同步獲得曝光與資源媒合機會。
3. 入圍決選團隊將獲育成資源：工作坊及輔導。
4. 宣傳：透過合作單位協助創業團隊資訊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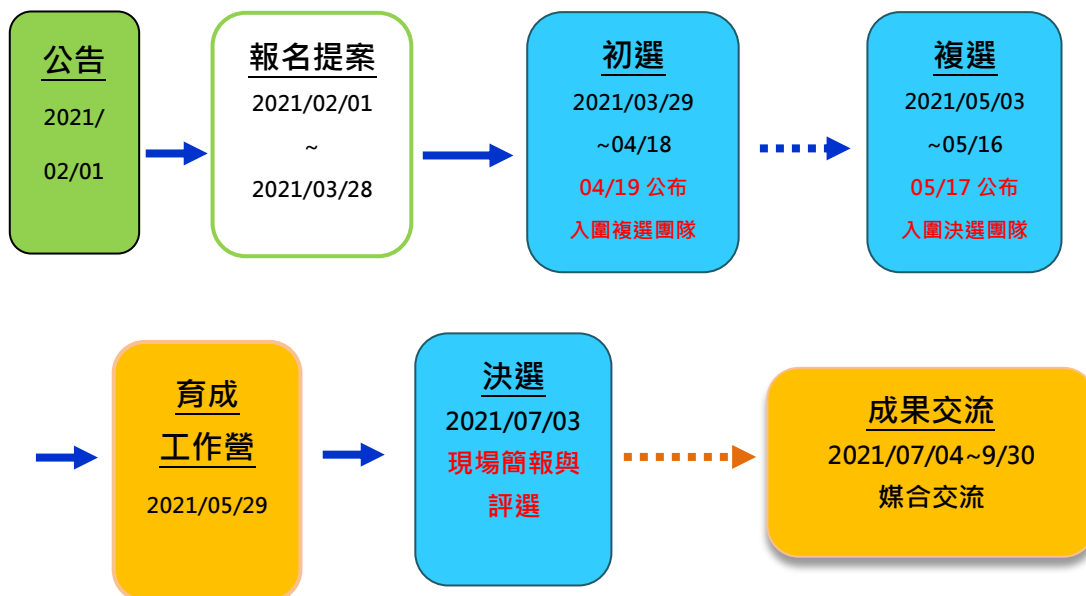
二、創業支持

1. 入圍複選即可獲得社會創新平台曝光與資源募集機會。
2. 入圍決選團隊每隊 1 萬元。
3. 決選優勝團隊：三主題共評選出 6 團隊，每隊 10 萬元創業基金(得缺額)。

三、成果交流

1. 成果交流：6+，由決選優勝團隊參與並開放優秀團隊報名進行成果及企業分享。
2. 社會創新平台合作與運用。

◆ 競賽時程



活動	日期	說明
公告	2021/02/01	競賽相關訊息公告於官網 http://www.tic100se.com
報名與繳交提案書	2021/02/01~03/28 截止日期： 2021/03/28 · 24:00 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m2f9pwQ4JtEaE4iU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報名資格組隊團隊。 至官網下載【2021 社會創新實踐家計劃書】並完成。 http://www.tic100se.com/202136980369843677427861.html 3月28日前至報名網址進行同步線上報名和線上繳交社會創業計劃書。
初選 (書面審查)	2021/03/29-04/18 ★04/19 公布入圍複選團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初選團隊計畫書內容：評審標準如評審辦法。預計評選出提案可執行的團隊進入複選。 報名團隊經評審選拔出 20~30 隊優秀計畫。 複選團隊將進行刊登於社會創新資源平台獲得曝光與資源媒合機會。
複選 (書面與平台審查)	2021/05/03-05/16 ★05/17 公布入圍決選團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圍複選團隊於 04/20~05/02 將參選計畫刊登於社會創新平台。 https://si.taiwan.gov.tw/ 刊登在社會創新平台之團隊也同步獲得曝光及資源合作機會。 評審依刊登計畫的完整性評選出 10~15 隊入圍決選。 入圍決選團隊每隊可獲 1 萬元創業支持費用(團隊需參加工作營及決選)。
計畫執行	2021/04/20~06/30 執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4月19日公告入圍複選組別，團隊即可開始進行與執行為期近 2 個月的社會創業實作 (或原已進行中的持續進行)。 實作過程不限任何形式，以落實各隊提案內容及創新價值為目標，用商業模式進行社會創業進而發展社會企業。
育成	2021/05/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圍決選團隊，主辦單位將邀請各領域

工作營		專業的企業與學者位給予團隊研習活動或課程。 2. 各組團隊需派代表參加。
決選與頒獎 (現場簡報與 評選)	2021/07/03	1. 決選現場簡報：團隊全員出席進行簡報。 2. 三項議題共選拔出 6 隊榮獲創業基金 10 萬元。(團隊需完成繳交作業與分享會)。
成果分享與任務	2021/07/04~09/30	◆決選優勝團隊須完成以下任務： 1. 於 7/20 前完成與繳交： A. 成果紀錄影片 4~5 分鐘(上傳公開於 youtube 平台。 2. 分享會參與： A. 決選優勝團隊需於指定日期參與媒合或分享會一場次。 B. 分享會將開放其他優秀團隊報名參加。

◆評選辦法

一、初選-創業計劃書評分標準

1. 創業內容與社區/社會需求密合性：25%
2. 解決構想具體性與可行性：25%
3. 商業與社會構想的關聯性：25%
4. 社會創業資源獲取與使用：25%

二、複選-評選標準

1. 初選之創業計劃書評分：70%
2. 社會創新平台提案完整性：30%

三、決選-評選標準

1. 社會問題改善：20% (獨特價值、社會企業價值)
2. 社會行動力：20% (社區服務或經營行為等相關活動)
3. 社會資源整合程度：20% (外部資源連結、內部關鍵資源)
4. 社會創業商業營運的永續模式：20% (商業模式、經營設計)
5. 團隊簡報、影片與 Q&A：20% (成果展現、簡報呈現、Q&A 回應)

◆參賽聲明

- 一、 參與TiC100社會創新實踐家(以下簡稱TiC100實踐家)之參選團隊及其人員，於報名完成時即視同接受TiC100實踐家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所公布之選拔辦法及各項規則(含本選拔聲明)、公告與評審結果，若有違反之情事，委員會有權取消其選拔或得獎資格。若不願接受者，可於選拔活動之評審開始前自由退出競賽，但應以書面通知委員會。
- 二、 參選團隊保證所提供與填報之各項資料以及選拔資料內容，均屬真實且無侵害他人權益(含智慧財產權)。如有虛假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況，委員會有權取消其選拔或創業支持費用資格，該團隊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三、 參選團隊因參與選拔活動而提供之創業資料內容，如計劃書、簡報、商業模式或影片等，無論為何種形式，需無償授權予委員會可公開使用於推廣創新創業教育等非營利之用途。
- 四、 針對合作企業有保密需求之內容，參選團隊最遲於頒獎日前，得以書面向委員會申請不予公開、或提供可公開告知部份或公開使用之起始時間，委員會得依實際情形決定是否接受申請。
- 五、 各階段依辦法所獲得創業支持金得依評審決議從缺或並列之，團隊需依選拔辦法完成各階段所規定的執行義務，使得於整個活動結束後撥款；創業支持費用依中華民國稅法扣稅，各項匯款如因銀行別不同，所產生的手續費由團隊負擔。
- 六、 委員會保留修正相關選拔辦法與規則之權利，但需以不妨礙已執行之部份為原則，並以官方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個別告知。
- 七、 參選團隊及其人員應以維護TiC100品牌聲譽為行事準則，若有任何問題，歡迎主動向TiC100網站或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人員反應，尋求解決，不應未釐清事實前有任何詆毀TiC100之情事發生。
- 八、 本選拔活動所有相關訊息以官網 <http://www.tic100se.com> 公告為主。

◆TiC100社會創業平台網站與服務窗口

- 一、 官網平台: <http://www.tic100se.com>
- 二、 2021TiC100社會創新實踐家服務窗口
台灣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
Tel: 02-8287-0058
Email: tic100se@gmail.com